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 2021 年度为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等。公司 2021 年度拟新增的担保额度为 482.77 亿元人民币、14.93 亿美元及 5 亿欧元，累计担保额度不超过 579.48 亿元人民币、29.93 亿美元及 9.50 亿欧元。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子公司对子公司两类预计的担保额度可在该类别间相互进行调剂（对于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二、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将子公司福鼎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鼎时代”）部分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调剂至子公司香港邦普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邦普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与本公司关系	被担保方截至2021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	币种	2021年度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调剂前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的担保额度	调剂后可用担保额度
宁德时代	福鼎时代	合并报表全资子公司	66.36%	人民币	62.95	50.95	-22.61	28.34
宁德时代	香港邦普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	合并报表范围控股子公司	1.69%	美元	2.21	0.74	3.50	4.24

注：1、以上调剂涉及人民币和美元换算，按公司总经理审批之日2021年10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2、香港邦普时代的子公司包括加拿大邦普时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调剂担保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审批同意。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为香港邦普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香港邦普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香港邦普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24日
公司住所	RM 1804 BEVERLY HSE 93-107 LOCKHART RD WAN CHAI HONG KONG
董事	池鹏
注册资本	10,000港元
经营范围	进出口贸易，专案投资，投资管理
股权结构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邦普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100%，公司间接持股72.17%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公司合并报表控股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香港邦普时代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下同）19,494.06万元，负债总额为0.19万元，净资产为19,493.87万元；2020年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为19.68万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香港邦普时代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22,352.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65.11 万元，净资产为 120,286.94 万元；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12,914.16 万元，净利润为 9,431.29 万元。

（二）加拿大邦普时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加拿大邦普时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CANADA BRUNP CONTEMPORARY (INVESTMENT) INC.）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1日
公司住所	Osler, Hoskin & Harcourt LLP 1055 West Hastings Street, Suite 1700 Vancouver, B.C. V6E 2E9
董事	池鹏、刘宗淼、唐红辉
注册资本	10,000加元
经营范围	进出口贸易、专案投资、投资管理
股权结构	香港邦普时代持股100%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本公司合并报表控股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注：加拿大邦普时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成立，尚未出资，暂无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中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重要条款由公司、被担保方与交易对手方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对被担保方进行担保的说明

鉴于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未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措施；被担保方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但将根据股比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

本次担保额度的调剂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内进行，调剂事项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调剂原则。本次担保额度内部调剂将有助于满足子公司实际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折合为 17.81 亿元人民币；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折合为 585.47 亿元人民币。前述两项担保额度分别占公司 2020 年底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77%、91.18%。

上述担保额度涉及外币的，按本公告披露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截止目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